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EAMWAY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TEAMWAY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前稱 *Jin Bao Bao Holdings Limited* 金寶寶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39)

終止 有關建議收購事項之 諒解備忘錄

茲提述Teamway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所發表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六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Massive Right Investments Limited(「**Massive Right**」)與威眾國際有限公司(「威眾」，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就建議收購事項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六日之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除非文義另有指明，否則本公告所用之專有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由於威眾與Massive Right於排他期屆滿時尚未訂立任何具法律約束力之正式協議，故威眾與Massive Right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七日相互同意終止諒解備忘錄。並無於建議收購事項中支付任何訂金或誠意金。

由於諒解備忘錄於訂立時乃以簽訂合約為條件，不具法律約束力，故董事會認為終止諒解備忘錄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營運構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承董事會命
Teamway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執行董事
魏薇

香港，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凌正先生、何笑明先生及魏薇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文思怡女士、卜亞楠女士及蘇漢章先生。

本公告之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